

（七）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大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）的（教学一体化服务平台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智慧教学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95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（教务管理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95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（课程思政平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95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（智慧考试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95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（高校智能服务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952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17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601]QC[GK]20230048 第(1)包 2023-11-16 16:46:54

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-11-16 16:46:54

附：小型企业查询证明：

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(试运行) 中国政府网 无障碍浏览 用户指引 网站支持 IPv6 登录 | 注册

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www.gjzwfw.gov.cn 首页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地方政府服务窗口 个人办事 法人办事 公共服务

市场监管总局政务服务窗口

首页 >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> 市场监管总局 > 小微企业名录

小微企业名录

黑龙江

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请输入验证码 W3FW

立刻查询 重置信息

其他相关服务

- 小微企业名录 就业创业
- 食品安全抽检公布结果查询 企业服务
- 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企业服务
- 全国12315互联网平台 社会保障
-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系统 社会保障
- 国家标准信息查询 其他

查询结果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查看详情
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91230103MA1BG23G1J	查看

交易执行系统 [206001] QCSGK120230048 第 (1) / 1 页 2023-11-16 16:46:54

黑龙江超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-11-16 16:46:54

